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议案六：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4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确保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三、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材料，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提问的，应事先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

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如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表决票最终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回。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4）。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20日15时00分
- (二)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三)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扬中市新坝科技园南自路1号威腾电气会议

室

-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0日至自2024年1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 (一) 会议召集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二)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文功先生

三、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 (四)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 推举计票、监票人
- (六)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计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累计投票议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蒋文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选举柴继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选举吴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4	选举张明荣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5	选举蒋政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06	选举奚晓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选举林明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选举窦晓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选举谢竹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1	选举贺正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2	选举郭群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七)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 年 4 月 24 日及 2023 年 9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规范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29 日及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了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7 日）。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0日

议案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及2023年12月8日分别召开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至2024年12月7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了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将其对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12月7日）。

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0日

议案三：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对监事薪酬方案做如下调整：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1)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按照所担任的岗位或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 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津贴为 9.6 万/年（税前）；

四、其他规定

1、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津贴按月发放。

2、公司监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本议案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0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6名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包括如下6个子议案：

- 4.01 《选举蒋文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选举柴继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选举吴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4 《选举张明荣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5 《选举蒋政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6 《选举奚晓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所述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0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3名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包括如下3个子议案：

- 5.01 《选举林明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2 《选举窦晓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3 《选举谢竹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所述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0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议案包括如下2个子议案：

6.01《选举贺正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2《选举郭群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所述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0日